

中 華 大 學

制定單位： 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學位畢業考試作業辦法	文件編號：EA3-3-018
公佈日期：110 年 8 月 30 日		頁次：1

96 年 10 月 11 日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工科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98 年 8 月 24 日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99 年 12 月 15 日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0 年 2 月 23 日九十九學年度第一次臨時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0 年 6 月 1 日九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1 年 4 月 10 日一百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2 年 5 月 20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3 年 5 月 15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4 年 6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5 年 6 月 2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6 年 6 月 6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6 月 14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08 年 6 月 11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110 年 8 月 30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會議修訂通過

一、本學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分為資格審查與論文考試二階段，經指導教授同意後，於論文考試日期之二個月前提出申請。申請者須先通過資格審查，始得參加論文考試。

二、本學程博士生須於本學程完成下列事項：

- (1)獨立完成其博士學位論文(Dissertation)。
- (2)須出席國際研討會一次並發表論文。
- (3)符合期刊論文篇數與修業年限之和須大於或等於 6 之規定，其中論文篇數為已發表或正式接受發表於名列 SCIE、EV 之學術期刊論文篇數（含取得美國、日本、英國、歐盟之發明專利件數），修業年限為修業至畢業學期總年數。

研討會與期刊論文之內容須與提出之博士論文相符合，且至少須含有一篇該生為第一作者已刊登之 SCIE 級期刊論文（指導教授認定通知書所註明之指導教授不列入排序），以及研討會與期刊論文發表時，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及博士生必須列名於論文作者欄，同時論文必須署名「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Ph. D. Program in Engineering Science)或「資訊電機學院」(College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方予採計。

三、博士生於提出申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時，應填寫博士學位畢業考試申請表（如表 9，須以教務處碩博士相關辦法專區之最新表格為準）並檢附下列資料送本學程審理。

1. 歷年成績單五份。
2. 期刊論文著作目錄及發表內容（期刊論文全文、SCIE 或 EV 期刊檢索查詢頁面）資料五份。
3. 出席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之證明文件（研討會論文全文、會議議程及會議手冊）五份。
4. 指導教授推薦表正本一份（如表 10）。
5. 指導教授推薦書正本一份（如表 11）。
6. 候選人個人簡歷表（含出生年月日、學經歷簡介、論文題目）五份（如表 12）。
7. 論文初稿五份（加裝平裝封皮，候選人個人資料及著作目錄應裝訂於論文初稿最後頁）。
8. 博士學位考試論文考試委員推薦名單一份（如表 13）。
9. 通過外國語文能力之認定證明文件五份。
10. 「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及格證明一份。
11. 學位論文未涉抄襲及代寫聲明書正本一份。
12. 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總相似度必須小於 25%）一份。
13. 研究生論文題目審核表正本一份。

中 華 大 學

制定單位： 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學位畢業考試作業辦法	文件編號：EA3-3-018
公佈日期：110 年 8 月 30 日		頁次：2

- 四、資格審查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如表 14），並經學程主任審定核可後，得推薦參加學位論文畢業考試，並申請核發考試委員聘函。論文考試日期依學校規定期限內，由論文考試委員會召集人協同考試委員共同約定之。論文應至遲於考試日期前四星期送達考試委員手中。
- 五、審查小組委員由學程主任、指導教授、原論文提審委員兩名及其研究與論文相關之委員一名共五名組成，由學程主任擔任召集人。倘學程主任為指導教授，則由審查小組委員相互推舉一位委員擔任召集人。
- 六、博士學位考試成績評定及格後，俟論文最後定稿及考試委員簽名頁完成簽名，經指導教授就論文格式及修正內容審查通過後，再請學程主任簽名。
- 七、本辦法經學程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表 9 中華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博士學位畢業考試申請表

學系別	學號	姓名	論文題目 (中文)	以下請各學系(學位學程)查列： 一、已修畢本學系(學位學程)規定應修科目及畢業分數(附歷年成績單)。 二、已通過本學系(學位學程)博士學位資格考試。 (通過日期： 年 月) 三、已通過本系(學位學程)外國語文能力認定。 (通過日期： 年 月) 四、已完成博士論文初稿及提要。 五、符合各學系規定期刊論文發表之規定(附註四)。 六、符合本學系(學位學程)訂定之條件。 ※ 各學系(學位學程)承辦人簽章：		
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預定口試日期	年 月 日					
期刊(研討會)名稱		論文名稱	刊數與頁數	所有作者名稱	候選人之 作者順位	核計篇數

右列博士班學生已通過本系(學位學程)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擬請同意進行博士學位論文考試

右 陳

指導教授

學系(學位學程)主管

(簽章)

申請人：

年 月 日

附註：一、申請人必須已修畢規定之科目學分(應修科目如准免修請學系於歷年成績單上註明)、通過資格考試、完成論文初稿，並應通過外國語文能力認定，各學系(學位學程)另有規定者並應符合各學系(學位學程)之畢業規定。

二、申請人應檢具論文初稿及提要、歷年成績單、博士學位考試申請表等表件向各學系(學位學程)提出申請，經指導教授及學系(學位學程)主管核簽後，由學系(學位學程)辦公室造具博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連同歷年成績單一份及申請表，至遲於口試日期二週前送教務處辦理。

三、博士學位考試舉行後，通過論文考試及論文審查者，各學系(學位學程)於二週內，將各研究生之論文考試成績及「考試委員審定書」影印本一併送交教務處(註冊組)登錄。

四、符合各學系(學位學程)所訂並於本校研發處辦法中明列極優等及特優等之已刊登(含線上發表)期刊論文至少一篇。

五、詳細規定依本校博士學位考試細則辦理。

BA2-4-040-C

中華大學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候選人申請參加博士學位畢業考試

指導教授推薦表

一、茲推薦博士學位候選人：姓名：_____學號：_____年級：_____
提出申請博士學位論文考試。

二、論文題目：中_____

英_____

三、該生滿足提出博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的條件：

- 1.修業__年級，（☐未曾休學，☐曾休學：起__年__月，迄__年__月）
- 2.修習博士學位期間已修_____學分，合乎規定之學分數（附交博士歷年成績表）
- 3.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通過之學科成績：

	科目	得分
(1)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4.論文提審通過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

5.附交發表之論文及著作表，發表之論文及著作須合乎規定：須出席國際研討會一次並發表論文；符合期刊論文篇數與修業年限之和須大於或等於6之規定，其中論文篇數為已發表或正式接受發表於名列 SCIE、EV 之學術期刊論文篇數（含取得美國、日本、英國、歐盟之發明專利件數），修業年限為修業至畢業學期總年數。研討會與期刊論文之內容須與提出之博士論文相符合，且至少須含有一篇該生為第一作者已刊登之 SCIE 級期刊論文（指導教授認定通知書所註明之指導教授不列入排序），以及研討會與期刊論文發表時，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及博士生必須列名於論文作者欄，同時論文必須署名「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Ph. D. Program in Engineering Science)或「資訊電機學院」(College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方予採計。

6. 完成博士學位論文初稿

四、指導教授簽章：_____，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指導教授推薦評語：_____

中華大學博士班研究生

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班_____君所提之論文_____，係由本人指導撰述，同意提付審查。

指導教授_____ (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表12

中華大學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候選人簡歷表

(Ph.D. Candidate Resume)

一、個人資料：

中文姓名(Chinese Name)：_____

英文姓名(Name)：_____

出生地(Birth Place)：_____

出生日期(Birth Date)：_____年(Yr)_____月(M)_____日(D)

申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期間連絡或行動電話(Telephone or Cell Phone):_____

畢業後聯絡地址(Permanent Address)：_____

二、學歷(Academic Record)：

學位	學校系所名稱 (School/Department)	修業起訖年月(Period)
大學 (Undergraduate,B.S)		入學：_____年_____月 畢業：_____年_____月 休學起訖：_____
碩士 (M.S)		入學：_____年_____月 畢業：_____年_____月 休學起訖：_____
博士 (Ph.D)		入學：_____年_____月 畢業：_____年_____月 休學起訖：_____

三、經歷(Working Career)：

	機構名稱 (Affiliation)	職稱 (Position)	起訖年月 (Period)
1			
2			
3			

- 附交：
1. 博士論文中英文摘要(Dissertation Abstract)。
 2. 已發表之論文及著作表(Publication List)。
 3. 出席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之證明文件(Documents of attending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表13

中華大學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論文考試委員推薦名單

1. 學生_____現在____年級肄業，已通過博士資格考核，修過規定學科與學分，並通過畢業考試資格審查。
2. 擬申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舉行博士學位畢業口試。
3. 論文中文題目：

論文英文題目：

4. 推薦委員及其單位級職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學歷	專長	校內/外
推薦召集人						
指導教授						
推薦委員						
推薦委員						
推薦委員						
推薦委員						
推薦委員						
推薦委員						
推薦委員						

註：(1)論文考試委員之資格須合乎「中華大學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委員聘任辦法」之規定。

(2)新任口試委員須檢附教師證書及個人學經歷；若無教師證書者則僅須檢附個人學經歷。

指導教授（簽章）：_____，日期：_____

學程主任（簽章）：_____，日期：_____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華大學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審查小組審查會議紀錄

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 ____： ____（AM/PM）

地點： _____

提案： 審查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博士生_____申請博士學位畢業考試，為輔助其順利完成博士學位畢業考試，指導教授茲推薦該生博士學位畢業考試審查小組3名（原論文提審委員兩名及與其論文研究相關之委員一名）。

討論事項：

一、博士學位論文初稿

論文題目： 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二、博士學位畢業考試論文考試委員名單（含召集人）

三、附交發表之論文及著作表，發表之論文及著作須合乎規定：須出席國際研討會一次並發表論文；符合期刊論文篇數與修業年限之和須大於或等於6之規定，其中論文篇數為已發表或正式接受發表於名列SCIE、EV 之學術期刊論文篇數（含取得美國、日本、英國、歐盟之發明專利件數），修業年限為修業至畢業學期總年數。研討會與期刊論文之內容須與提出之博士論文相符合，且至少須含有一篇該生為第一作者已刊登之SCIE級期刊論文（指導教授認定通知書所註明之指導教授不列入排序），以及研討會與期刊論文發表時，指導教授（含共同指導教授）及博士生必須列名於論文作者欄，同時論文必須署名「工程科學博士學位學程」（Ph. D. Program in Engineering Science）或「資訊電機學院」（College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方予採計。

決議：1.經審查結果符合規定，請准予該生辦理學位畢業考試申請，並將該生之論文初稿函送博士學位畢業考試委員評審。

建議： _____

2.經評審結果：不符合規定。

建議： _____

審查小組：	簽	名	日	期	評	審
1. _____（指導教授）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_____（委員）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_____（委員）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_____（委員）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_____（學程主任兼召集人）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